

# 溧阳市城镇供排水提质增效工程—用户水表检定项目

## 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溧阳市水利局

签订地点：溧阳

乙方（成交人）：常州检验检测标准认证研究院签订时间：2022 年月日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 一、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

1. 项目编号：立诚采标单[2022]1 号
2. 项目名称：溧阳市城镇供排水提质增效工程—用户水表检定项目
3. 具体内容：用户水表的检定。
4. 合同金额：人民币 440000 元(大写：肆拾肆万元)。

序号	服务内容	规格、参数	数量（台）	单价（元）	合计（元）
1	水表检定	DN（15-25）mm	30000	14.66	440000

### 二、结算、付款方式及期限

1.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，数量按实结算。

固定单价合同在项目决算时不作任何调整，包括所有政策性调整。其中所有发生的费用，投标单位自行承担，结算中不作任何调整。

2.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%，余款在所有水表检定完成后按实结算。

### 三、服务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。

### 四、服务时间：确保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检定。

### 五、服务要求

1. 乙方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》等其他法律法规进行检定。

2. 乙方的检定人员应具有相应资质。

3. 乙方在检定过程中，如发现不合格的计量器具，应及时与甲方联系，待甲方确认需要修理后，方可修理、调试等。

4. 乙方检定结束后，应加贴具有法定效力的计量检定标识或出具检定结果通知书。

## 六、甲、乙双方责任

1. 甲方有权查验乙方的检定资质，必要时可索取有关资质证明的复印件。乙方有义务提供检定资质证明。

2. 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的工作联系，协调各方面工作。

4. 甲方在运作过程中可以提出延伸服务，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下予以提供。

5. 乙方根据甲方的检定要求，按双方约定时间内完成检定任务。

6. 乙方的检定人员应具有相应资质，检定时应严格按照检定规程进行检定。

7. 乙方应为甲方保守技术和商务机密，同时不得使用甲方的技术机密进行技术开发。

8. 乙方在检定过程中，如发现不合格的计量器具，应及时与甲方联系，待甲方确认需要修理后，方可修理、调试等。

9. 乙方检定结束后，应加贴具有法定效力的计量检定标识或出具检定结果通知书。

## 七、违约责任

1. 由于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检定的，时间顺延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。

2. 如果乙方将任务转包或者未经甲方同意分包，除由有关部门给予处罚外，甲方将按合同价的5%~10%扣除乙方的违约金。

3. 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乙方不能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检定的，按合同价的千分之一元/天进行罚款。

4. 由于乙方的原因导致计量器具损坏的，由乙方赔偿损失。

## 八、争议

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，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，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。

## 九、合同标的追加处理

1. 在本合同履行中，甲方需要追加与本合同相同服务的，在不改变其他条款

的前提下，可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的百分之十。

2. 补充合同须采用书面形式。

十、本项目的采购文件、响应文件、成交通知书、补充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，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十一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五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送代理机构备案一份。

采购人（印章）：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乙方（印章）：

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